新泰市卫生健康局

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度卫生副高和基层卫生高级职称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泰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度卫生副高和基层卫生高级职称工作的通知》（泰卫函【2022】177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精神，结合各单位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根据文件要求现将提交申报材料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报送时间、初审、复审安排**

 即日起各单位根据流程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11月24日至26日卫健局集中对各单位报送材料、系统数据复审，单位审核顺序另行通知。

二、**报送清单**

1、报送单位的每名申报人员的送审材料均装入评审档案袋，封面上注明申报人姓名、工作单位、申报专业、晋升职称资格。《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暂先提报一式两份，本人签字，无需盖章，此次先随纸质材料申报审核。

再另行通知按照文件要求盖章报送。

2、报送单位的送审报告1份，加盖报送单位公章，主要说明本年度申报流程及公示情况、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申报人员数量等内容。

3、报送单位的申报人员花名册1份，加盖报送单位公章。

4、“国家有关规定要求职称政策倾斜的项目”申报人员花名册1份，加盖报送单位公章。

5、报送单位的所有申报人员全日制学历、评审依据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装订成册1本。（专科起点的本科，需同时提交专科毕业证原件，复印件1份）

6、单位承诺书、公示汇报一份，加盖单位公章。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规定，**执业医师晋升为副高级技术职称的，应当有累计一年以上在县级以下或者对口支援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经历（其他适用原则参照177号执行）。**非本人原因，未能完成执业医师晋升副高级技术职称前在县级以下或者对口支援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单位提交书面申请及承诺书，可以申报，但应在申报年度后2年内（注明具体完成年月）**按照《山东省执业医师晋升副高级技术职称前在县级以下或者对口支援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管理办法》完成服务。

8、单位汇总的工作量一览表（盖章签字）

三、审核地点及联系方式

1.地点：新泰市卫健局三楼党员活动室。

2.联系方式：7252377

四、**工作要求**

（一）严格管理责任制。对职称申报、推荐工作严格实行“谁审核，谁负责”的管理责任制。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职称相关政策要求，严肃认真做好申报推荐以及相关审核工作，要对照资格条件，逐条逐项把好资格审查关，严格申报推荐程序和纪律，确保申报推荐质量和工作规范有序。今年，局参照泰安卫健委建立材料审核通过率排名制度，严肃工作纪律。对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严肃查处。

（二）强化公示制度。用人单位推荐申报职称工作方案（办法）、个人专业工作量和其他申报信息、拟推荐申报人选情况等要通过各种形式全过程公开，充分接受群众监督。其中，拟推荐申报人选名单及个人专业工作量等申报材料有关情况（有保密要求及涉及隐私的除外）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严禁简化程序。在推荐过程中，严格落实回避制度。经公示后的申报材料，一律不得更换、补充及修改，按程序由各呈报单位负责集中审核上报，不接受申报人员个人报送。

（三）提高规范化水平。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职称申报工紧任务重，认真学习、准确把握和充分宣传职称工作政策导向、具体要求，做好服务引导，使申报人员及时、全面、准确了解申报标准条件和政策要求。要严格落实单位主体责任，做好个人申报条件的审核，切实提高申报工作规范化水平。

（四）强化时间观念。今年卫生副高级职称申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请各单位严格把握报送时限，逾期不予受理。

附：泰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度卫生副高和基层卫生高级职称工作的通知

新泰市卫生健康局

2022年11月10日